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沈思吟
電話：24301505#112
傳真：24327029
電子信箱：j2g019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七堵區七堵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0801021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376570000A_1080102122A00_ATTCH1.odt、
376570000A_1080102122A00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
實施要點」，業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中華民國
108年1月14日以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001571B號令修正發
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要點全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1月14日臺教國署國字
第1080001571C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

副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(含附件)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(含附件)、基
隆市政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(含附件)

